《**智能学习终端内容审核基本规范**》

团体标准编制说明

(征求意见稿)

团体标准起草工作组

2024年11月

**《智能学习终端内容审核基本规范》**团体标准

编制说明

# 一、工作简况

## （一）标准研制背景及必要性

2021年7月，中共中央办公厅、国务院办公厅印发《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》，面向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的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纷纷退出市场，学习机成为了许多没有时间辅导孩子的家长们的首选。

近期，学而思、网易有道、科大讯飞、作业帮、希沃等教育科技企业陆续发布了智能学习机等智能学习终端产品，链接了更多的资源和服务，让学习机等智能学习终端不只是一个工具，而是一个平台。

对于主要用户群体为学生的智能学习终端，其数字教育资源内容的安全就显得尤为重要。而目前如何保护学生免受有害、非法和不适宜信息侵扰和侵害，暂无针对智能学习终端内容审核的相关标准。

为落实国家教育数字化战略行动，推动教育数字化转型升级，规范智能学习终端提供的数字教育资源内容，保护学生在通过智能学习终端辅助学习时免受有害、非法和不适宜信息侵扰和侵害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》《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》《网络信息内容生态治理规定》《网络音视频信息服务管理规定》等法律法规和政策制度，按照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印发<国家智慧教育平台数字教育资源内容审核规范(试行)>的通知》要求，提出制定《智能学习终端内容审核基本规范》。

希望通过本标准的制定能加强行业自律，引导团体内企业加强自身责任意识，建立健全内容安全管理体系，加强内部监管，有效使用技术手段监测和防范有害信息传播。

## （二）任务来源

本标准于由中国网络社会组织联合会于2024年4月10日审核批准立项并发布团体标准立项公告。

## （三）编制单位

成员来自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、北京猿力科技有限公司、深圳市致远优学教育科技有限公司、光合新知（北京）科技有限公司、广东小天才科技有限公司、电化教育电子音像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等单位相关负责同志。

## （四）工作过程

1. 组建起草工作组

成员包括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、北京猿力科技有限公司、深圳市致远优学教育科技有限公司、光合新知（北京）科技有限公司、广东小天才科技有限公司、电化教育电子音像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等。

2. 起草标准初稿

在认真学习《国家智慧教育平台数字教育资源内容审核规范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爱国主义教育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英雄烈士保护法》、《网络信息内容生态治理规定》、《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》、《地图审核管理规定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基础上，结合JY/T 0641—2022智慧教育平台 基本功能要求、JY/T 0644—2022数字教育资源基础分类代码、JY/T 0650—2022智慧教育平台 数字教育资源技术要求、T/JYBZ 027—2024 移动学习终端技术规范等标准规范，梳理总结智能学习终端的内容审核策略、审核要求和审核流程，并与教育信息化专家、数字教材专家、标准化专家进行多轮次沟通，形成标准草案。

3. 调研完善

对科大讯飞、猿力科技、优学派、小天才、洋葱学园等智能学习终端服务商进行调研，收到意见建议54条；先后3次召开专题研讨会，邀请科研院所、测评机构、智能学习终端内容提供者、行业专家就智能学习终端内容审核策略、方法、要求和流程等研讨交流；多次专题听取或书面征求参编单位意见，协调一致后，修改完善形成征求意见稿。

# 二、与有关的现行法律、法规和标准的关系

本标准与现行《国家智慧教育平台数字教育资源内容审核规范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爱国主义教育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英雄烈士保护法》、《网络信息内容生态治理规定》、《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》、《地图审核管理规定》、《互联网视听节目管理规定》《网络视听节目内容审核通则》《网络短视频内容审核标准细则》等法律法规政策文件相协调配套。

目前国内尚未发布智能学习终端内容审核相关国家标准，本标准与教育行业标准JY/T 0641—2022智慧教育平台 基本功能要求、JY/T 0644—2022数字教育资源基础分类代码、JY/T 0650—2022智慧教育平台 数字教育资源技术要求，以及团体标准T/JYBZ 027—2024 移动学习终端技术规范等标准相协调，与现行其他相关标准不存在冲突和矛盾。

# 三、标准技术内容

**（一）标准编制文件依据**

本标准按照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印发<国家智慧教育平台数字教育资源内容审核规范(试行)>的通知》要求，以及其他国家相关法律和政策法规的相关要求，提出了智能学习终端内容审核基本规范，包括内容审核策略、要求和流程，用于指导智能学习终端服务商完善内容审核机制，守住教学内容的政治性、导向性、科学性、适用性、规范性等底线，对违法信息、违规信息、不良信息以及影响未成年人成长的错误价值观等内容进行整改治理，加强上线审查和更新复查，营造“绿色”、“健康”的学习环境。

**（二）标准技术内容说明**

本标准规定了智能学习终端内容审核策略、要求和流程，适用于规范中国境内智能学习终端的资源制作、资源审核工作。

本标准主要框架如下：

1 范围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3 术语和定义

4 内容审核策略

5 内容审核要求

6 内容审核流程

参考文献

# 四、标准预期的社会经济效果

本标准发布后，有助于智能学习终端服务商有效开展内容审核工作，通过落实内容审核策略、审核要求和流程，压实智能学习终端服务商履行好主体责任，规范资源管理，实现提高内容审核的质量和效率的目标。

# 五、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经过和依据

本标准在制定过程中未出现重大分歧意见。

# 六、贯彻促进会团体标准的要求和措施建议（包括组织措施、技术措施、过渡办法等内容）

建议本标准自批准发布之日起实施，并由中国网络社会组织联合会适时组织标准宣贯工作。

# 七、其他应予说明的事项。

无。